

社論：嚴肅認真面對教學評鑑

社論專載

本校實施教學評鑑已近三十年，這種由學生評鑑教師教學的方式，在保守的教育制度下，一向被視為最「先進」，備受矚目，不過，過去長時期的評鑑結果，祇是提供教師自我參考，直到最近這幾年，學校為求精進，提高教學品質，對此則日漸重視，評鑑結果已被視為續聘、晉級、支薪的重要依據，因此在教師間受到廣大的關注。

學期初，理學院舉行院務會議，不少教師對評鑑表達了許多意見，最後決定組成專案小組提出改進評鑑的意見，提供學校參考；本月初，學校舉行本學期的教學品質管制委員會議，對評鑑制度的改革做縝密審慎的思考，雖然會議的結果沒有立即執行，但幾個問題的改進方向，是令人興奮的，也期待下次會議有更完善的考慮、具體的措施付諸實施。

理論上來說，教學評鑑係指一種連續的、系統化的歷程，旨在了解教師的教學績效及協助教師的專業發展，而此一過程亦是教師個人專業發展與學校行政革新的一部分。就此定義，教學評鑑應包括以下四個目的：

1. 績效(accountability)：確保有效能的教師在教室中教學。
2. 專業成長(professional growth)：促進新進教師與現任教師的專業成長。
3. 學校革新(school improvement)：促使學校改善教學品質和增進學生學習成果。

4. 遴選教師(selection)：確保聘任品質最佳的教師。

換言之，教學評鑑的目的包括形成性（透過評鑑過程釐清教師在教學上的優缺點及需求，協助教師改善教學及專業發展）與總結性（將評鑑的結果作為選聘教師、教師升遷、教師調動及解聘不適任教師的依據）兩方面，且每一個教學評鑑方案都應包括這兩方面的問題，只是在重視的程度上有所不同而已。

目前本校使用的教學評鑑表自民國八十六學年度實施迄今三年，其方法係透過學生填答評鑑表之結果進行資料統計分析。由於在教師教學的各類評鑑當中，由學生評鑑教師教學已被研究證實為最直接、重要、最客觀的評鑑方式，其被廣為接受與使用的主因在於學生乃是教學活動中最直接最接近的對象，因而對教學有最廣泛和最深刻的感受，亦即專業特徵與原則中「忠實於所服務的對象」。根據美國教師評鑑實務調查研究(Teacher Evaluation Practices Survey, TPES)發現：教師評鑑的方法包括教師自我評鑑、教師檔案評鑑、同儕評鑑教師表現、學生評鑑教師教學等。換言之，評鑑的方法若只採取學生評鑑教師為單一方法（即使該方法是上述所謂最直接、重要、最客觀的評鑑方式），並且以該項作為唯一的篩選標準，其風險當然高於多元角度的不同方法。若加上學生評鑑教師的問卷填答率過低，或者問卷的項目無法完全涵蓋有效教學的內涵，其可能產生的誤差可見一斑。故僅以此評鑑結果作為教師教學成效的單一來源，甚至作為聘任審查的資料，實在有帶待商榷，因此若欲確保評鑑結果，實有必要從不同的評鑑方式取得資料（諸如，教師自我評鑑、教師檔案評鑑、同儕評鑑教師表現等方式），並經多元資料來源交叉驗證其一致性，才能使這種制度更周延。

本校教育品質管制委員會成員，有的是在校服務多年的飽學之士，也有豐富的行政經驗，有的是年輕、專精的教育博士，相信以他們的智慧必能使教學評鑑的改進，有更多的配套措施，諸如這次會議決定，把教學評鑑表改為意見調查表，以示對老師的尊敬；考慮學生填答率必須超過50%才做為有效問卷等，都是好的方向……，因此，我們期待委員們在下次會中會使評鑑制度更臻完善。

最後我們要特別呼籲，評鑑實施的良窳直接受惠與影響的是同學，本學期評鑑現正在進行，同學們應以嚴肅、認真的態度面對每一科的評鑑調查，絕不可輕忽、兒戲，也不可怨恨報復填答，而應視做一個權利，去爭取更好的學習環境，求得好的學習效果的機會，這樣才能使評鑑不致偏失，也才能達到教學評鑑的真正目的。

2010/09/27